

陕西杨凌一公办中学欠费被停电

当地供电、教育部门:情况属实,已恢复供电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张鹏翔)1月12日,网传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因欠费被停电,学校通知家长接学生回家。记者从当地供电、教育部门证实,欠费停电属实,目前已恢复供电。

网传一份由“学生工作中心”发布的《紧急通知》显示,“尊敬的家长:您好!很抱歉地通知您:学校欠费被停电,无法进行正常教学,请您上午10:30来校接孩子回家。上学时间等候通知。”发布时间为2024年1月12日。

记者了解到,这份通知是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发布,很多家长都接到学校通知去接孩子。“学校说欠费停电没办法上课,让我们接孩子回家。”一名家长称,快到中午的时候,学校又通知不用接学生了。

当日下午,记者致电杨凌示范区供电公司,工作人员证实杨凌实验中学因欠费被停电一事属实。杨凌示范区教育局工作人员称目前已经恢复供电,学生正常上课。至于欠了多少钱的电费,目前是否缴清,工作人员称不知情。

公开资料显示,陕西师范大学杨凌实验中学是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管委会和陕西师范大学合作举办的一所公办性质的完全中学,2019年开始招生。2022年9月被媒体曝出拖欠7家公司1300万元教学设备款。

男子牵狗在峨眉山直播挑衅猴群?

景区回应:带狗进入景区违规,未直播



网传视频截图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张秀芸)1月10日,四川峨眉山景区内,一男子拉狗在景区内故意挑衅野生猴子,还拍视频直播,景区游客将这一行为拍下来发布到网上,引起网友热议。

游客发布的视频显示,在景区路边的猴山下,一中年男子一手持木棍,另一只手里牵着一只棕白相间的边牧,男子用脚踢狗的背部,小声指令狗上前去咬猴子,而狗并没有服从该男子的指令,其间,男子一直在拿手机拍

摄。在网友发布的另一段视频中,男子所牵的狗吼叫着扑向绿植丛中的猴子,后男子牵狗蹲在路边观望。两段视频下,许多网友对这一行为表示厌恶和谴责,“要真的撕咬起来,很可能受伤的是边牧,真是那个不负责的狗主人。”也有网友留言认为,这种博眼球无视规则的游客应该拉进景区黑名单,以后禁止进入。

峨眉山景区管委会党政办负责人向封面新闻介绍,该游客是外省人,狗是其旅行伴侣,该游客

没有乘坐景区观光车,是步行上山的。景区管委会从当事游客处了解到,上山过程中,一直有猴群尾随,多次出现与猴群对峙的情况,被网友误以为在挑衅猴群。过程中没有出现动物撕咬的情况,没有直播的行为,也没有博眼球的说法,不是要制造热点。该游客曾拍摄了部分猴狗对峙的视频,现已删除。景区管委会表示,带狗上山是偶然事件,峨眉山景区禁止宠物狗入内,目前已对该游客进行了批评教育。

新闻追踪

学生趴桌子午休收费

当地教育局:已责成学校整改

针对媒体曝光的“广西陆川县文昌中学学生在教室桌子趴着午休收费”一事,陆川县教育局1月12日发布情况说明称:已责成学校全部退还。

这份名为《关于陆川县一中学收取午休费用的情况说明》显示:1月11日,网上出现“陆川县一中学趴桌子午休收费”的信息,陆川县教育局发现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进行调查,并责成收取费用的学校陆川中学附属初级中学进行整改。该校已于1月11日停止收费,并将已收取237人的午休费用全部退还。陆川县教育局表示,将加强对学校管理,防止此类事情再次发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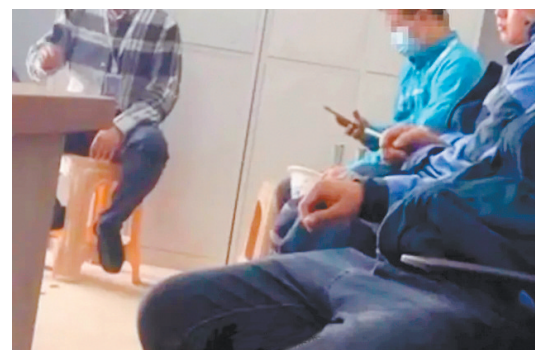
奔流新闻·兰州晨报1月11日报道,多名学生家长向记者反映,该校要求学生中午不能回家,午饭后趴在教室里的课桌午休,每学期每人要交费260元,初一总人数1200人,总金额31万元,教育局又没有任何文件,这就是乱收费。

对此,文昌中学一名老师称,学校实行统一管理,除特殊情况外,学生中午不能随意外出,这是更好地确保学生的安全与健康。中午12:40后,老师在教室看着学生午休,能保证学生都能休息好。该老师还重申:“这个是午托费用,不是家长所说的乱收费。” 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 武永明

“你去告,我就是违法了!”

又一公司高管嚣张开除员工

深圳通报:已被解聘



网传视频截图

“我就是没有通知,我就这样强行辞退!你去告去,我就是违法了。”1月10日,有网友曝光深圳一公司男高管在会议上开除员工,称自己就是违法开除,没有补偿,没有书面通

知。“你愿意运用你的法律武器去仲裁也好,去哪告也好,公司辞退你,没有任何赔偿。”员工质疑其没有通知时,该高管态度强硬。

1月11日,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此发布通报称,1月10日,有关“深圳一公司男高管违法开除男员工”的信息在网络平台流传,引发网民关注,该局高度重视,已联合辖区人力资源部门实地核查。

经查,视频所示事件发生于2022年11月,有关争议涉事员工已申请劳动仲裁并执行完毕。涉事公司经综合考虑该管理人员处理纠纷时存在不当言论及其他因素,于2023年2月对其进行降职处理,并于2023年3月与其解除劳动合同。

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 徐静雯

上市公司又现“天价离婚”

公告后股价下跌6.3%

本报讯(奔流新闻·兰州晨报记者徐静雯)公告“天价离婚”后,1月12日,“东北药茅”长春高新早盘一度跌超8%,收盘报125元/股,下跌6.3%,总市值约为505.82亿元。

1月11日盘后,“东北药茅”长春高新发布公告称,公司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金磊的通知,获悉金磊与王思勉已通过协议方式办理解除婚姻关系手

续,并就股份分割事项作出安排。金磊拟将其持有的公司3001.41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份的7.42%),分割至王思勉名下。按长春高新11日收盘价133.41元计算,金磊拟分割的股份,对应的市值高达40.04亿元股票。

根据上述公告,“本次权益变动后,金磊持有公司463.16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1.14%,

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思勉持有公司3001.41万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7.42%,成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另据长春高新2023年三季度财报显示,截至2023年三季度末,金磊为长春高新第二大股东,持股比例为8.56%。经过此次权益变动,意味着王思勉将跃升为该公司第二大股东。

新闻链接

此次金磊离婚、分割股权的行为,也被市场猜测,是否在为减持作准备?

11日公告提到,金磊、王思勉共同承诺,自本次因解除婚姻关系导致长春高新股东权益变化发生后,金磊、王思勉仍将作为一致行动人,在完成股份非交易过户相关手续的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减持各自所持有的长春高新股票,包括承诺期间因公司股份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增发等产生的股份。

记者注意到,2023年7月,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股东离婚分割公司股份有关事宜答记者问时表示,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作为“关键少数”,在公司经营发展、治理运行中负有专门义务和特殊责任,应当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自觉规范减持行为,不得以离婚、解散清算、分立等任何方式规避减持限制,并遵守相关规定。

新聚焦传媒

新聚焦电梯广告

①广告形式
多媒体视频+数码海报

②覆盖范围
兰州城关、七里河、安宁、西固4区
【公共区域】交通枢纽/宾馆/人气商场
【楼宇电梯】高档写字楼/精品住宅楼
【特色餐饮】品牌拉面馆/特色餐饮店

③播放频次
每天早6:30至晚11:30全天17小时循环播放,最低150次/天

广告热线 610 2222 611 2222
国家二级广告企业 甘肃省一级广告企业